

浙江九洲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九洲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4年8月26日以现场表决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已于2024年8月16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全体董事推举董事长花莉蓉女士主持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参与表决人数及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3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和要求，编制完成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和《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7日在《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九洲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7日在《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

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九洲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63）。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3、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5.00 元（含税），本年度不转增股本，不送红股。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已于 2024 年 7 月实施。根据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由 20.75 元/股调整为 20.25 元/股，2022 年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由 23.17 元/股调整为 22.67 元/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九洲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4）。

关联董事梅义将、沙裕杰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4、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公司 2021 年、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受到市场环境等多方面因素发生显著变化的影响，公司决定终止 2021 年、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涉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1,328,400 股限制性股票应由公司回购注销。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九洲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实施公司 2021 年、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5）。

关联董事梅义将、沙裕杰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已经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

为切实提高股东的投资回报，进一步向投资者传递公司对自身长期内在价值的坚定信心和高度认可，公司拟将 2022 年股份回购方案用途由“用于后续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变更为“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即公司拟对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 2022 年股份回购方案的 2,871,000 股库存股进行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九洲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6）。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了《关于减少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九洲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减少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7）。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九洲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68）。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特此公告。

浙江九洲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27 日